

· 奇情 · 悬疑 · 推理 ·

# 中外侦探小说精华

欧阳文英 编

沈阳出版社

I14  
280  
2

B663 107

奇情·悬疑·推理

# 中外侦探小说精华

欧阳文英 编



沈阳出版社

1988年·沈阳

B 571021

责任编辑：王守勋

装帧设计：章明

责任校对：张延明

284

**中外侦探小说精华**

欧阳文英 编

---

沈阳出版社出版发行  
(沈阳市和平区十三纬路2段19号)

沈阳市第二印刷厂印刷

---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字数194000

印张 9

印数 1—30000

1989年2月第1版

1989年2月第1次印刷

---

ISBN 7-80556-151-0/I·65 定价：3.20元

---

## ● 目录

### 黑神的末日

【1】 张长怀

这是发生在古城拉萨的一个神秘莫测的故事。文工团美丽的姑娘卓玛在家里夜半遇鬼，邻居纷纷迁出，罪恶的黑神趁虚而入。黑神冷酷残忍，神出鬼没，他们到底要干什么呢？娇艳而机警的刑侦人员三女，偏偏闯进了魔窟，和黑神周旋……一场更为惊险、更为传奇的生死搏斗开始了。故事奇特，内容奇特，险象四伏，悬念丛生，有深刻的社会意义。

### 追踪红桃皇后

【61】 逆风 晓剑

四个男人一个孩子和四匹马，进入阴森奇异、惊险恐怖的原始大森林，谁也不认识谁，谁也不知道到哪儿去。然而，这里却处处埋藏着罪恶的杀机。代号为“红桃皇后”的走私集团行动诡秘，然而“红桃皇后”在哪儿呢？男人变女人，老头变少年，深山老林里的美女，神秘的看不见的谋杀……情节惊险神秘，加上阴森森的恐怖的原始大森林，使这部悬疑神秘小说，更别具一番特殊的风味。

### 蔷薇即将爆炸

【134】

肖太士 黄宣林 欧阳德 整理改编

上海发电厂总工程师五十大寿时，收到一块白金手表，

里面竟然埋伏着定时炸弹；急诊室里收到一个病号，尸首突然不翼而飞；归国侨胞为妻子送葬，棺木里竟然是儿子的尸体，……故事曲折，神出鬼没，步步出人意外，字字合情合理！

【193】  
**妻子和逃犯** [美] 约翰·霍云斯 王海燕译

萨姆·瓦格纳侦探追捕罪犯时，无意间打死了混战中罪犯的妻子。罪犯杀死看守，逃出监狱农场，发誓要杀萨姆·瓦格纳的妻子，步步向萨姆·瓦格纳家逼近，并且几经周折，终于把枪口对准了这个女人的后背。他能杀死她吗？

【213】  
**女魔与野兽** [美] 米基·斯皮兰 李成贵译

私人侦探迈克，行车在半路上遇到一个陌生而美丽的女人，结果遭到暗害。他死里逃生后才知道自己卷进了黑手党的特密案件。他决心侦破此案，深入黑手党老巢，黑手党对他进行一次又一次的迫害，他都一一躲过去了。这时，他陷进了情网……死亡和爱情交错追逐着他，在魔窟里，美丽的女人露出了真相，她是一个无皮的女郎。然而，枪声响了……作品内容丰富，情节紧张，详尽地揭露了美国黑手党的内幕，从而在一个侧面反映出资本主义的腐朽没落，病入膏肓。

# 黑神的末日

张 长 怀

没到过西藏的人，往往怀着神秘好奇的心理，猜测想象着这个地方。尤其是古城拉萨，这座世界上最高的城市，在人们的传说中，更富有一种传奇色彩。

我要讲的故事，就发生在这座神秘的古城——拉萨。

1980年，我由公安学校毕业后，分配到西藏自治区公安厅刑侦处工作。进藏前，我先在西北民族学院学习了半年多的藏语。这样，一般性生活用语，一般性工作，不用翻译就能应付了。我到刑侦处报到后，阎处长接见了。他是位身材高大，四十五、六岁的中年人。在言谈话语中，他显得和蔼可亲。他笑着对我说：“欢迎你啊，年轻的大学毕业生丁辉同志。我们刑侦战线上，可就缺少你这样的知识分子啊！”

青年人的心是火热的，对未来的事业，充满了美好的想象和憧憬。为早日投入紧张的工作，我当时要求说：“请领导分配我的工作吧。”

“那好啊！”处长笑着说，“经研究，决定让你到二科干外勤。这下子满意了吧？”

我想，谢天谢地，工作总算定了。从此以后，我可以在工作中大显身手了。“嗨嗨……”我笑了。

处长见我高兴的样子，便语重心长地说：“二科新、老

同志，藏、汉同志都有，你去了后要同他们搞好团结，要虚心向他们学习实践经验，你学的知识也要传授给他们。”

我向处长保证说：“请领导放心，一切照您的要求去做。”

处长听了我的话，满意地笑了。

我来到二科办公室，只有内勤小徐一人在这里。他也是大学毕业生，比我早分来一年，不过，他学的是中文。对侦察这一行，可以说是擗面杖吹火——一窍不通。但他文字水平很好，加上有会写小说的才能，干内勤这一行，是适得其材，非常合适的。

我们说笑了一阵，他向我介绍了科里的人员及每个同志的情况。

“咱们的科长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我问。

“你问咱们的头儿啊，没说的，对同志热情、关心，工作积极，经验丰富，是自治区公安战线上的模范人物……”他滔滔不绝地说。

“谁问这些事，我是问他是年轻人，还是个半截老头子？业务能力怎么样？”我打断他的话说。

“这些问题，我想……”他说到这里，停顿了一下，转而一笑，“你们见了面，会慢慢了解的。”

“好家伙，不愧是学文学的，在这里设置起悬念来了。”我逗趣地说。

“不过有两点我可以奉告。”小徐有些神秘地说，“第一，咱们的头儿破获过很多大案，号称高原上的‘猎鹰’；第二，咱们的头儿，是阎处长的得意门生。仅此两点，你可以想象到头儿的本领。不然，我能投奔二科来吗？”

“噢，你原来是选准了写作对象才来的啊！”

“不瞒你说，有这方面的因素。”他颇为得意的说。

我们正谈得起劲，这时电话铃响了。小徐接完电话对我说：“小丁，这下子你有事干了。接待室有人来报案，领导让我们去人接待。其他同志不在，我又是外行，你就跑一趟吧。”

进藏几个月来，闲得没事做，正愁没案件破，没法施展新学的本领。真是巧得很，刚分配工作，就有人来报案，我立刻来了情绪。

我急急忙忙赶到接待室。只见长椅子上，坐着一位姑娘和阿妈。姑娘二十四、五岁，身材苗条，穿着一身浅灰色的西装，乌黑的发辫按照藏族的习惯，盘在头上。她瓜子脸，有双闪动的大眼睛，人显得端庄漂亮。阿妈有五十多岁，身上穿着藏装，她长得与姑娘的面貌有些相似，不用问，这是母女两人。

“你们是来报案的吗？”我对着她们问。

“是的。”姑娘慌忙站起来说。

“叫什么名字？住在哪里？家里丢了什么东西？”我用半通不通的藏话问。

姑娘听了我蹩脚的问话，差点笑出声来，她强忍住笑着说：“同志，我懂汉话，你就讲汉话吧。”

“那好，有什么事请坐下说吧。”

“我叫卓玛，在文工团工作，是搞器乐的。这是我阿妈，叫拉姆。我们住在西郊公主林卡。事情是这样的……”她说到这里，有些不好意思往下说了。

“没关系，有什么事就说吧。”我说。

“事情是这样，我们家里最近闹的鬼！”

“什么？”我怕听错，问了一句。

“我们家里闹鬼！这是真的。”



“你说具体点，怎么闹鬼？”

“我平时很少回家，家里就阿妈一人。后来，阿妈说一个人害怕，让我回去陪她。她说晚上闹鬼，开始我也不相信。可是，我回去住了两个晚上，连着两个晚上都闹鬼。这件事我们的两户邻居也知道。他们也很害怕，准备找房子搬家呢！”

真是奇谈怪论，20世纪80年代的今天，还有什么鬼呢！我不以为然地问道：“鬼是什么样子，你看到过吗？”

“每天晚上一点左右，院子里便有鬼哭声和鬼叫声。有一次，我听到叫声，站在窗子里往外一看，只见有两个白影，乱窜乱舞，样子可怕极了！”姑娘说到这里，露出惊慌的神情。

“罗吞拉（同志的意思），这些都是真事，我们不敢撒谎啊！”阿妈拉姆说着流出了眼泪。

我见母女两人，说得情真意切，活灵活现，越加不可思议。我想了想，大概是坏人利用迷信捣乱。便问道：“你们为什么不向派出所报告？”

“报告啦，他们也派人守候了两个晚上。可是他们一去，鬼就不出来，他们一走，鬼又出现。”卓玛说。

“你们没有再去派出所汇报？”我问。

“去过。派出所的同志说，我们去了两天，什么也没发现，如果你们认为有什么必要，就到市公安局或自治区公安厅报案吧。所以我们就到这里来了。”卓玛说。

我虽然不相信有什么鬼神，但她们说的情况，我不能不重视。我问：“你们的要求是什么？”

“我们想请求你们派人去，多住几天，震慑一下可能会好的。”卓玛说。

我新来乍到，西藏的情况，还不熟悉。再说去人住在那里，我可做不了主。只好让她们等着，我去找领导汇报。

我找到阎处长，把情况做了汇报。处长很重视，他说：“这地方正是你们二科管辖范围。其他同志不在家，你就去住几天吧。去后，一是证实报案人所讲情况的真实性，二是了解一下周围的环境情况。”

“派出所去人，都没发现什么，我去了也白搭。”我说。老实讲，我认为领这份差事，去干徒劳无益的事情，不会有什么收获。

“当然，你全副武装的去住，肯定什么也发现不了。你可以化化装，以报案者的亲戚或姑娘的男朋友的身份到她家住下嘛！”

领导这样安排，我无话可说。说老实话，我倒不是怕“鬼”，工作后的第一个任务，不是去破案，而是去充当守护神，去抓“鬼”！真有说不出的委屈。

回到接待室，我问卓玛：“你们在拉萨有什么亲戚吗？”

卓玛摇摇头说：“没有。”

“那么外地呢？”我又问。

“只有父亲和一个表哥，西藏解放前夕，都跑到国外去啦，至今没有音信，不知是死是活。”卓玛说。

“你这里有男朋友吗？”我问。

“还没有。”卓玛脸一红说。

“是这样，”我向卓玛解释说：“领导同意我去你们那里住两天，但总得找个借口，我如象派出所的同志，全副武装的去，‘鬼’还是不会出来……”

“我明白了，你可以作为我的朋友，住在我们家里。”没等我说完，卓玛就领会了我的意思，并开朗的邀请我。

卓玛又用藏话，把我的话讲给了阿妈听。阿妈听后，两手直作揖，嘴里一个劲地说：“吐及其！吐及其！”（藏话：谢谢的意思）

“你们先回家去吧。我准备一下，随后就去。”我说。

按照卓玛讲的路线，她们走后不久，我便乘车赶到了公主林卡。这里是一片茂密的树林，古木参天，遮天蔽日。抬眼望去，不远处耸立着一座孤零零的宅院，院墙高大、坚固。我知道，这大约就是卓玛的家了。

院门敞开着，我打问了一下，卓玛便兴冲冲地跑出来，亲热地把我领了进去。按照我们在接待室的约定，我现在的身份是位藏族干部，叫格桑，在运输公司工作，是卓玛的情人。

卓玛把我领到二楼客厅兼卧室时，阿妈拉姆已经摆好了茶具糖果。阿妈特别高兴，特别热情，她好象真的把我当成女儿的朋友接待了。

我们一面喝着酥油茶，一面攀谈。卓玛的曾祖原是嘎夏政府的高级官员，到了祖父那辈，官职变小，便在这里盖了这所房子，搬出了市区。

谈了一会儿，我和卓玛便来到院子里。院子很大，卓玛住的楼房对面，也是一幢两层的楼房。据卓玛介绍，那里下面六间住着水利队的双职工旺堆和曲珍，上面没有住人，六间全空着。院子东边是一排平房，北头住的是林业局的一位科长，叫罗布次仁，他的妻子没有工作，叫次仁达娃。南头两间，住着一位看林卡的老人普布多吉，是位聋哑人。而西边靠墙那五六间的房门都锁着，没人居住。

夜幕降临的时候，上班的职工回来了，卓玛把我介绍给大家，我一一同他们握手寒暄后才回到楼上，阿妈拉姆此刻

已摆好了丰盛的晚餐。上等的细糌粑，黄酥油打的茶，一盘奶皮，一锅手抓羊肉，另外还有青稞酒。来时人们曾告诫我，在藏族老乡家里做客，千万不要客气，主人让喝茶，你要敞开喝，让你吃饭，你就尽情地吃，只有这样主人才会满意，这是藏族人的习俗。于是，这天晚上，我毫不客气地饕餮大吃，还喝了一小碗酒，这使阿妈拉姆大为满意，她悄悄地对卓玛说：“真是个好小伙子，你以后能和这样的好人生活在一起，我就放心了。”

卓玛斜了我一眼，倏地一片红晕飞上了面颊。

我深怕阿妈拉姆再说出令人难为情的话来，于是我站起身来，想向她们要条毯子，到楼下过夜，她们也可早点休息。

一听说我要下楼过夜，阿妈拉姆顿时不高兴了：“这可不行！你睡的地方我给你准备好了。”她指指靠墙的地铺，我一看，地上放着厚厚的卡垫，崭新的羊毛花毯，上边还铺着干净的床单和新棉被。

我再三解释，阿妈拉姆说什么也不放我下去，最后甚至都哭了起来。卓玛对我说：“你就住在上边吧，我和阿妈睡在一起。我们藏族没有那么多的清规戒律！”

没有办法，我只好不坚持了。

晚上，母女俩由于实在太困乏，她们一倒在铺上，就很快入睡了。我坐在卡垫上，掏出一本小说来，但翻了几页，怎么也看不下去。不知是书中的故事不吸引人呢，还是新换了环境的缘故？反正脑子里总也静不下来。

夜深了，外边突然刮起了大风。风啸林吼，窗户瑟瑟颤抖。屋子里的烛光，也随着空气的波动，不住地抖动起来。此情此景，使我想起传说中的妖魔鬼怪，它们在临来之前，常常是兴起阵阵妖风，然后再来袭击受害的对象。想到这

儿，我情不自禁地从腰间拔出了手枪，紧紧地握在手中……

蜡烛点完了，屋子里一片黑暗。我使劲睁着两眼，死死地注视窗外，等待看魔鬼自己到来。这样，不知过了多长时间，由于我平时没有熬夜的习惯，一双眼皮渐渐睁不开了。困神开始向我袭来，我试着挣扎了几次，但还是朦朦胧胧地进了梦乡。

我一觉醒来，天已大亮。吃过早餐，卓玛领我去林卡散步，我们沿着一条蜿蜒的小路慢慢地走着。

“你阿妈不想离开这里，是不是因为这里很美？”我把话引向与工作有关的方面。

“不是。”

“那是为什么呢？”

“我也说不清，这事只有她自己心里清楚。”

我心中一怔。卓玛说得平平淡淡，可在我心中却又留下了一缕疑团。

我们愉快地度过了一天。谢天谢地，晚上同样什么意外的事情都没发生。

时间过得很快，转眼之间，四天过去了。奇怪的是，这座曾经恐怖神秘的大院孤楼，竟然平安无事。现在，母女两人已不把我当成客人看待了，有什么话，总想给我谈谈。我对她们也有了进一步的了解。我认为阿妈拉姆，不仅心地善良，纯朴厚道，而且明情达理。卓玛呢，不仅漂亮，具有音乐的天赋，而且性格单纯，开朗。尤其是在她高兴时，阵阵银铃般的笑声，能让你陶醉到神不守舍的地步。我对她们充满了无比的好感。越是这样，我心里就越是不安。我想，一旦离开这里，对我来说，会失去这可爱的一切；对她们来说，可能又要陷入孤单、寂寞、恐怖的不幸之中。然而，我

不能长期住在这里啊！

这是我到来的第四个晚上。也是我决定住的最后一个晚上。只要今晚不出事，平安度过，第二天我就要回单位向领导交差了。卓玛的假期也快到了，再过两天她也要离家回单位去上班。

晚饭我们三人都吃得很少。我充满着对这里的依恋之情，也怀着对阿妈拉姆的牵挂和担忧。卓玛低头不语，想着自己的心事。阿妈拉姆知道我们要离开这里，她显得有些坐立不安；尽管她为了让我们高兴，勉强装出笑容，但是我能看出来，她笑得很不自然，有些凄楚。

想来想去，没有什么好办法，让阿妈拉姆摆脱这种处境。唯一的办法是劝她离开这里，搬到市区去住。这件事我与卓玛商量过，她说由她提出来，是无济于事的。她让我好好劝劝阿妈。我也想试试看。

三个人坐着，沉默了很长时间，我终于开口说：“阿妈啊，我和卓玛都有工作要做，不能长期住在这里，陪着您。为了让您生活得愉快，还是搬到市区去住吧！”

阿妈听了我的话，撩起围裙，擦擦眼泪说：“格桑，我理解你的心意。你们就放心地去工作吧。搬家的事让我再好好想想。”

我见阿妈拉姆松口，赶紧说：“我回去后，就把您的困难和情况向领导汇报。房子的问题，请领导和卓玛的单位出面帮助联系。您就早拿主意吧。”

“就这样吧，”阿妈拉姆说：“搬家的事，要别人提出来，我死也不离开这里。现在是格桑提出来的，我要好好想想。你先回去，过两天再来一次，我有话要对你讲，搬家的事也由你们安排。”

“太好啦！过两天我一定会来的。”我高兴地说。

“阿妈你总算想通啦！”卓玛也笑着说。

晚上，他们睡得很迟。躺下后，我听到阿妈拉姆辗转反侧，久久难寐。有时，还发出长长的叹息声。我知道她心里一定装着重要的心事。她为什么不想离开这里呢？究竟有什么不好讲的事情？这个谜我一定要把它解开。我想着想着，睡着了。我入睡不久，朦胧中，听到院子里传来阵阵的怪叫声。

我赶紧从铺上坐起来，侧耳细听。怪叫声断断续续，时大时小，有时还伴随着似女人又不象女人的哭声。那怪叫声和哭喊声，显得非常凄惨和尖厉。不象人的哭声和喊叫，也不象动物的嗥叫。听起来阴森可怖，让人毛骨悚然。

阿妈拉姆和卓玛显然也被惊醒了，她们吓得缩作一团，紧紧地抱在一起。

这里果真闹鬼！幸亏在这里多住了一天，我掏出手枪，顶上子弹，走到窗子跟前，借着朦胧的夜色，向外一看，不禁使我倒吸口凉气。顿时觉得头发直竖，身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。我看到的是两个白色的怪影，一个披头散发，嘴里发出似女人又不象女人的哭泣声。一个身高头大，张着血红的大口，眼睛里闪烁着绿莹莹的亮光。这两个怪物，在院子里又叫又跳，张牙舞爪，形象十分可怕，怪物边跳，边叫，还向各个楼房住屋撒着什么，窗子上的玻璃哗啦乱响。

大概院子里的其他邻居也听到了，有两个孩子发出了恐惧的哭喊声。

我开始有些害怕，当我想到自己的身份、责任和手里的手枪时，很快便镇定下来，我轻轻地对卓玛说：“你们在屋里不要动，我下去捉它们。”

卓玛带着颤音拉着我说：“你千万别离开我们！你一个人对付不了魔鬼！再说，你出去，它们进来怎么办？我们怕呀！”

阿妈拉姆也死死地拉住我不放，手在抖动。

我被她们拉着不得脱身，又觉得卓玛讲得也有道理。如果它们不是魔鬼，是坏人，会不会也有武器呢？万一我不是他们的对手，受到暗算是小事，可别连累了这里的人们。但是，作为一名公安人员，眼看怪物为非作歹，吓唬人们，心里有说不出的气愤。我觉得左右为难，不知如何是好。

我想打开窗子，冲着怪物放一枪，把它们吓跑，又一想这样做不妥。万一是坏人阴谋捣乱，枪声一响，不仅自己的身份暴露，打草惊蛇，而且问题的性质还是搞不清楚。我认为还是等天亮，向领导汇报后，再想法捉住这两个怪物。

怪物又在院子里折腾了一阵，大概见各屋子里没有什么反映，也觉得扫兴。便呼啸一声，随着两道白光，不见了。

天亮了。我见阿妈拉姆和卓玛，都余悸未消，面色苍白，目光恍惚，便安慰她们一番。最后我说：“我要回单位汇报情况，请领导再派人来捉拿鬼怪。我走后，你们就把门插好，哪里也不要出去。记住呀！”

卓玛说：“你要快去快回呀！我们等你。”

我说：“放心吧，用不了半天我就回来了。”

回到处里，我把情况向阎处长做了汇报。并要求再派人支援。我一个人很难完成任务。

阎处长听了我的汇报和要求，沉思了一会指示说：“孤楼闹鬼，不会是偶然事件。很可能是犯罪分子制造的一个很大的阴谋，你吃过中午饭，在天黑前要回到孤楼，主要任务是保护住户的人们，尤其是拉姆母女俩的人身安全。派人的



事我来安排。”

“如果一时抽不出人来，是不是让内勤小徐跟我一块去？”因为小徐曾向我要求过，我向处长提出来，多个人总会好些。

处长严肃地说：“你放心吧，人一定派去。”

我离开处长办公室，去食堂吃了午饭，正要回去，在院子里碰到了小徐。他一见我，便笑着问：“怎么样，这趟没有白跑吧？”

我把情况简单地向他讲述了一遍，他听得出神，最后惊叹地说：“乖乖，这场面还真够惊险的呢！——有我小徐的份儿吗？”

“你？——黑不溜秋的，先靠边站吧。”

“噢，我知道了……”小徐拍拍后脑勺说。

“你知道什么了？”我问。

“知道处长派谁去。”

“派谁去？”

“到时你自然会知道的。”小徐又打了个埋伏。

任务在身，我不敢与他多谈。告辞了小徐，我便匆匆忙忙往车站赶。我心急如焚。

我在路上走着走着，突然产生了一个念头：我匆匆忙忙赶到公安厅，又匆匆忙忙回到公主林卡，如果是坏人搞阴谋，他们会不会盯我的梢？想到这里，我暗暗埋怨自己的鲁莽。来时应该先到运输公司，用电话与处长联系。若真是被盯上的话，现在后悔也晚了。为了证实我的想法，我没有直奔车站，而是拐向了一条繁华的街道。在拐弯的时候，我侧身向后边瞅了一眼，见离我100多米的路上，正走着一个人戴鸭舌帽和墨镜的中年人。在他的后边，有位姑娘，背着一只白色